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
承辦人：吳勇銳

電話：02-77365126

電子信箱：wuz0731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0000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函、附件_政策性產業統整表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0年度產業人才投資方案(含產業人才投資計畫及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)受理訓練單位申請辦理「政策性產業」課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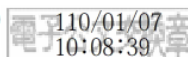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0年1月4日發訓字第109250545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配合推動旨揭「政策性產業」，該署自110年1月11日起至110年2月20日止受理申請政策性產業課程，包含「五加二」產業創新計畫(含亞洲·矽谷、生技醫藥、綠能科技、智慧機械及國防產業等五大創新產業，加上新農業、循環經濟)、「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」、「AI應用發展行動計畫」、「數位國家·創新經濟發展方案」、「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」等。相關資訊可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在職訓練網(<https://ojt.wda.gov.tw/>)查詢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0/01/07

